

江门市金力氮肥机械有限公司核技术利用迁建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工作组意见

2021年5月22日，江门市金力氮肥机械有限公司在江门市组织召开了本公司核技术利用迁建项目（以下简称本工程）竣工环境保护自主验收会。参加验收会的有核工业二三〇研究所（环评单位、验收监测单位）的代表，会议邀请了两名专家（名单附后）共同组成验收工作组。

验收工作组现场检查了本工程环保措施落实情况和环保设施运行情况，会上听取了本工程环保制度执行情况和《江门市金力氮肥机械有限公司核技术利用迁建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主要内容的汇报，经讨论形成验收意见如下：

一、工程基本情况

本工程为核技术利用新建工程，位于江门市蓬江区杜阮镇北芦村牛口工业区13号之一厂房。在本公司车间内新建一间下沉式工业X射线探伤室，使用一台工业X射线探伤机（型号为XXHA2505，属于二类射线装置）开展无损探伤检测作业。

工程总投资30万元，其中环保投资21.5万元（占总投资71.7%）。

二、工程变动情况

本工程实际建设内容与环评批复一致。

三、环境保护措施落实情况

本工程执行了环境影响评价制度及环境保护“三同时”制度，辐

射安全连锁装置有效，安全防护设施满足防护要求，辐射安全管理制度完善。

四、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验收监测期间，本工程主体工程运行稳定，环境保护设施运行正常，验收工况满足相关要求。

(一) X- γ 辐射剂量率

本工程周围的 X- γ 辐射剂量率监测结果满足《工业 X 射线探伤放射防护要求》(GBZ 117-2015)。

(二) 个人累计剂量

本工程的工作人员和公众的累计剂量均满足项目剂量约束值的要求。

(三) 危险废物

探伤作业产生的废显(定)影液、废胶片，委托珠海市斗门区永兴盛环保工业废弃物回收综合处理有限公司进行处置。

五、验收结论

本工程环境保护手续齐全，落实了环境影响报告表及其批复的要求，各项污染物排放满足相应标准，具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条件，验收工作组同意本工程通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验收工作组：

黄发祥 张志俭 李福成 李津

2021年5月22日

